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国库支付中心
2023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2023 年 5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预算单位构成
- 三、人员构成情况
- 四、2023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 2023 年度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2023 年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预算表

- 表1、2023年度部门收支预算表
- 表2、2023年度部门收入预算表
- 表3、2023年度部门支出预算表
- 表4、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表5、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表6、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表7、2023年度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表8、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表9、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表10、2023年度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11、2023年度省级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12、2023年度省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表13、2023年度国有资金经营预算

第一部分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配合财政建立和管理国库单一账户体系，负责国库集中支付资金的审核，拨付和会计核算，负责国库集中支付预算执行，动态监控。

(二) 负责区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代理银行代理业务的日常监管，承担公务卡管理的有关工作。

二、预算单位构成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和预决算归口管理的局属单位预算，具体如下：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共有科室 1 个，具体是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

三、人员构成情况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事业编制 6 名，现在职在岗人数为 2 名。

四、2023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是规范支付管理。办理支付业务时，督导预算单位按规范要求上传电子附件，以及纠正各单位在填写自有资金表格对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不明确，未按一体化系统要求，发生资金指标选择不正确的问题。二是理顺核算关系。切实做好财政专户资金管理工作，对每笔转入、转出资金详细登记，做好台账，对照银行交

易明细清单，有效监管每笔资金动态。三是创新监管手段。不断完善国库集中支付网络系统，有效保障了财政、代理银行和预算单位之间的电子支付管理，充分实现了资金申请、审核、支付、清算和信息反馈等业务的精细化管理，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运行。

第二部分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 2023年度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 2023 年收入总计 103.11万元，支出总计 103.11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减少9.49万元，下降8.43%，支出减少9.49万元，下降8.43%。主要原因：业务量减少，人员工资变动。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2023年收入合计103.1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103.11万元；缴入财政专户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安排0万元；财政拨款结转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2023年支出合计103.1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6.91万元，占84.29%；项目支出 16.20万元，占15.7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103.11万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与2022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9.49万元，支出下降8.43%，主要原因：业务量减少，人员工资变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103.1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03.11万元，占比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86.9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81.5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公用经费支出5.35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费等。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为0万元，与2022年持平。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2022年持平。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与2022年持平。

(三)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 2022年持平。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2023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无数据情况说明。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2023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无数据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5.40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103.1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6.91万元,项目支出 16.20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附表。

我部门将严格履行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做好绩效运行监控，提升绩效自评质量，不断提高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年期末，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2023年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0项。我单位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省级财政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

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表（因四舍五入原因，报表可能存在尾差）

2023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部门名称：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03.11	一、一般公共服务	103.11
其中：财政拨款	103.11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3.11	本年支出合计	103.1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03.11	支出总计	103.11

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03.11	86.91	81.56		5.35		16.20	5.00	11.20
			003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财 政局	103.11	86.91	81.56		5.35		16.20	5.00	11.20
201	06	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8.60						8.60		8.60
201	06	50		事业运行	94.51	86.91	81.56		5.35		7.60	5.00	2.60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03.11	一、本年支出	103.11	103.11	103.1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3.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11	103.11	103.11		
其中：财政拨款	103.11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103.11	支出合计	103.11	103.11	103.11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03.11	86.91	81.56		5.35		16.20	5.00	11.20
			003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财 政局	103.11	86.91	81.56		5.35		16.20	5.00	11.20
201	06	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8.60						8.60		8.60
201	06	50		事业运行	94.51	86.91	81.56		5.35		7.60	5.00	2.60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6.91	81.56	5.3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0.37	0.3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13	2.13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7.02	17.0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24	2.2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8.88	8.88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5.74	15.74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94	6.94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12	4.1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64	4.64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9.50	19.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46		0.46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		1.03
30229	福利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		1.06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0		2.80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

单位: 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 “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 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 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 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3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说明：本单位未安排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实际发生金额以上级下达资金为准，故本表无数据。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6.20	16.20							
	003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财政局	16.20	16.20							
特定目标类	软硬件提升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	8.60	8.6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正常运转经费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	5.00	5.00							
特定目标类	2023年驻村补助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	2.60	2.60							

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			
年度履职目标	围绕我市建设“经济强市、创新强市、开放强市、文化强市、生态强市”的战略定位，强力推进“智造之都、宜居之城”建设。招商引资质培育企业从才，做强集群营造发展生态。中原电气谷围绕电力装备产业集聚、对德(欧)合作、黄河鲲鹏生态产业链、5G技术应用、数字经济为招商重点，商务中心区围绕服务配套功能完善，以企业总部入驻、商业综合体建设、金融机构引进等为招商重点，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打造对外开放高地。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重点任务	重点围绕对德(欧)合作、黄河鲲鹏生态产业链、5G技术应用、数字经济、资本招商五个重点工作为支撑点。实施“3390”招商引资质计划，即签约引进各类招商项目30个以上(工业项目20个以上，服务业项目10个以上)，全年实现合同签约总额90亿元以上。全年实际到位市外资金达到30亿元;贸易进出口总额达到2亿元;实际吸收外资额达到1200万美元以上，新增外资企业2家以上;跨境电子商务交易额达到2.3亿元。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03.11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103.11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一级指标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86.91			
	(2)项目支出	16.20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任务密切相关;4.工作目标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3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2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5%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高效、高质量完成重点工作。	高质量		
	履职目标实现	超标准实现	1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高效	100%		
	满意度	满意			

2023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

单位编码 (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万元)				绩效目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003		16.20	16.20										
003002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	16.20	16.20										
411093230000000003625	2023年正常运转经费	5.00	5.00		办公耗材成本	≤2万元	差旅费工作完成率	100%	提升工作效率	100%	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差旅费成本	≤1万元	办公耗材购置批次	≥5次					
					培训成本	≤1万元	差旅费报销准确率	100%					
411093230000000003626	2023年驻村补助	2.60	2.60		驻村补助成本	≤2.59万元	差旅费报销完成时间	≤7工作日	提升工作效率	100%	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全年发放次数	≥4次					
411093230000000007625	软硬件提升	8.60	8.60				补助发放准备率	100%					
							补助发放完成时间	≤7工作日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单位）名称：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合计	0.0	0.0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注：许昌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库支付中心2023年无国有资产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